

2019 年度

四川省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0 年 9 月 2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7
第二部分 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四部分 附件.....	27
附件 1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27
附件 2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32
第五部分 附表.....	3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8
二、收入决算表.....	39
三、支出决算表.....	4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6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5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1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2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3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4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55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资产占用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5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具有“代表、服务、管理”的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团结教育残疾人，为残疾人服务；承担县委、县政府委托的任务，管理和发展残疾人事业。

1. 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 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米易的经济建设贡献力量。

3. 宣传、发展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和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 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科研、社会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为残疾人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 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6. 承担米易县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7. 指导各乡镇残疾人联合会的工作。

8. 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9. 开展我县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10.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2019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1）残疾人扶贫解困工作。

①精准扶贫工作。一是干部职工捐款 1350 元，为帮扶村海塔村结对帮扶户购买床上用品 9 套。二是以消费方式购买木里县价值 1000 元的农产品。三是为 72 名残疾人扶贫对象发放生活费补贴 13 余万元。

②其他扶贫解困工作。一是为 13 户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设施改造。二是完成残疾人居家托养 100 人。三是实施残疾人危房改造。四是审核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员名单。五是开展“温暖万家行”活动，春节期间走访慰问近 900 户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家庭。

2. 残疾人康复工作。

（1）儿童康复工作。一是为 15 名 0-12 岁贫困家庭脑瘫儿童实施康复训练。二是为 16 名 0-12 岁脑瘫儿童适配矫形器。三是完成 5 名 0-6 岁残疾儿童助听器适配。四是为 1 名自闭症儿童开展康复救助。

（2）其他康复工作。一是为 285 名精神病患者免费发放药物，为近 50 名住院贫困精神病人提供一次性住院补贴。二是为 71 名符合手术指征的白内障患者实施了复明手术。三是为 10 名贫困听力残疾人适配助听器。四是为残疾人适配基本型辅助器具 300 余件。

3. 残疾人教育、就业工作。

（1）残疾人教育工作。资助 164 名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入学。

(2) 残疾人就业工作。一是依法做好残疾人就业审核确认工作。二是为 250 余名残疾人和亲属开展免费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4. 宣传、维权工作。

(1) 宣传工作。开展了“第二十九次全国助残日”活动，发放宣传资料 200 余份。

(2) 维权工作。一年来共办理残疾人来访 50 余人次，部门转来信访 2 件，办结率达 100%。

5. 深化“量体裁衣”式残疾人服务工作。

持续深化“量服”工作，全面掌握全县 0.6 万名以上入库残疾人基本情况和基本需求，结合现行政策落实各项残疾人工作。

6. 加强党员干部教育管理，切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

(1) 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及时制定实施方案，认真开展学习讨论、讲党课活动。在学习讨论的基础上，认真抓好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取得了一定的效果。

(2) 加强对党员的学习教育，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等制度。切实开展“双联”、“双报到”活动，积极推行“党员义工日”活动等。

(3) 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加强领导，认真落实责任制，增强学习教育，抓好制度建设，不断提高依法行政和依制度办事能力。

7. 工作亮点

(1) 近一年来办理残疾人证 836 本（包括新办和换证）。其中，在 6—7 月，结合精准扶贫工作，县残联组织县医院

专家，县残联相关工作人员组成残疾鉴定小组，入户为瘫痪在床、出行不便的疑似重度残疾人免费办理残疾人证，共办理 92 本，打通了为残疾人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

（2）通过开展“亲历体验，为民服务”调研活动，落实残疾人免费乘坐县内公交车政策，现已集中办理爱心卡 1236 张，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陪护人员可持爱心卡免费乘坐县内公交车。

（3）为了提高脑瘫儿童康复救助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县残联改变了以前的康复模式，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将脑瘫儿童康复项目交由米易县妇幼保健院实施。15 名脑瘫儿童康复效果良好。

二、机构设置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是由县委直接领导的群团组织，正科级单位，是财政全额拨款的参公事业单位。县残联内设办公室、康复股、教就股、维权股 4 个机构。机关参公管理编制 5 人，下设残疾人服务中心，核定事业编制 2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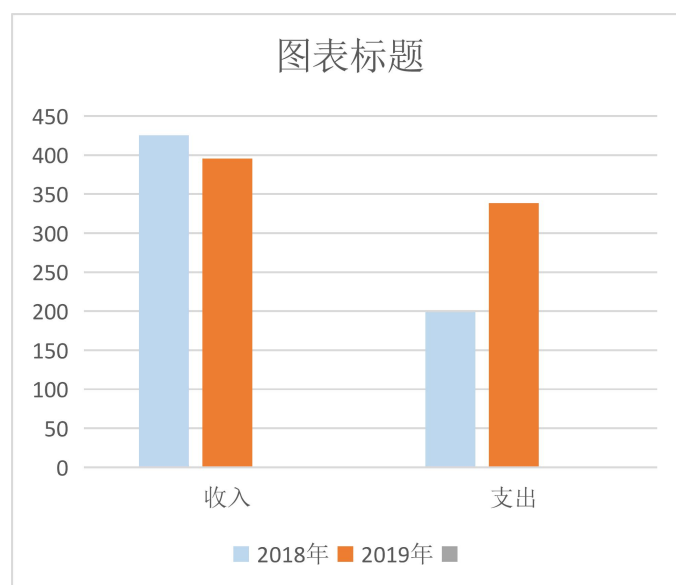
纳入我会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共计 395.48 万元，其中含上年末结转项目资金 145.24 万元，支出总计 338.64 万元，年底结转项目资金 56.8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29.73 万元、下降 7%，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开展的残疾人项目减少。支出总计增加 139.74 万元，增长 70.26%，主要原因是上年的财政应返还额度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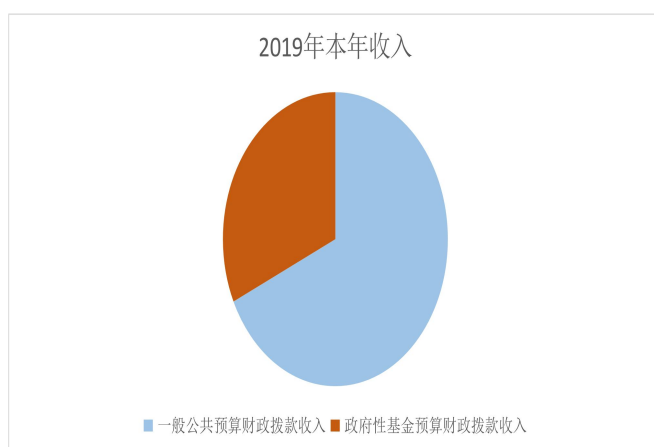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收入合计 250.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0.24 万元，占 68.0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 万元，占 31.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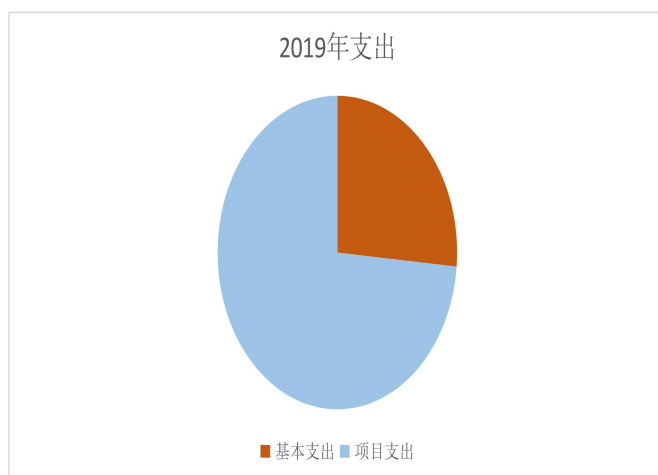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本年支出合计 338.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49 万元，占 26.43%；项目支出 249.15 万元，占 73.57%。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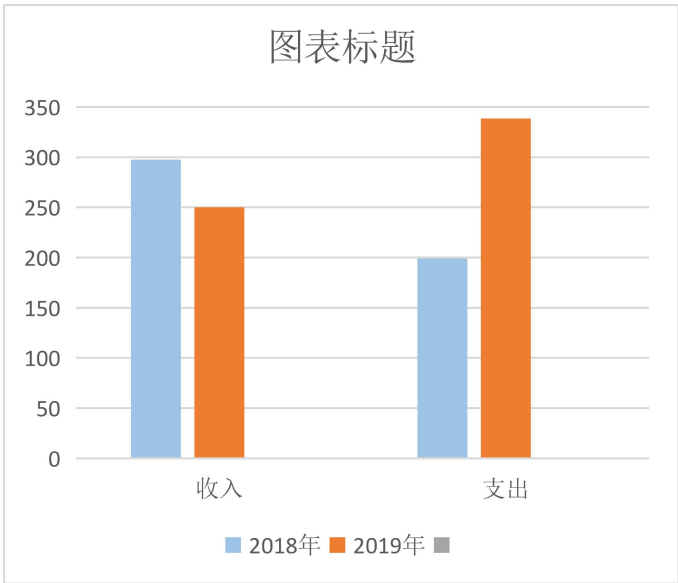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共计 250.24 万元、支出总计 338.6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47.4 万元，下

降 15.93%，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残疾人项目减少。支出总计增加 139.74 万元，增长 70.26%，主要原因是上年的财政应返还额度较多。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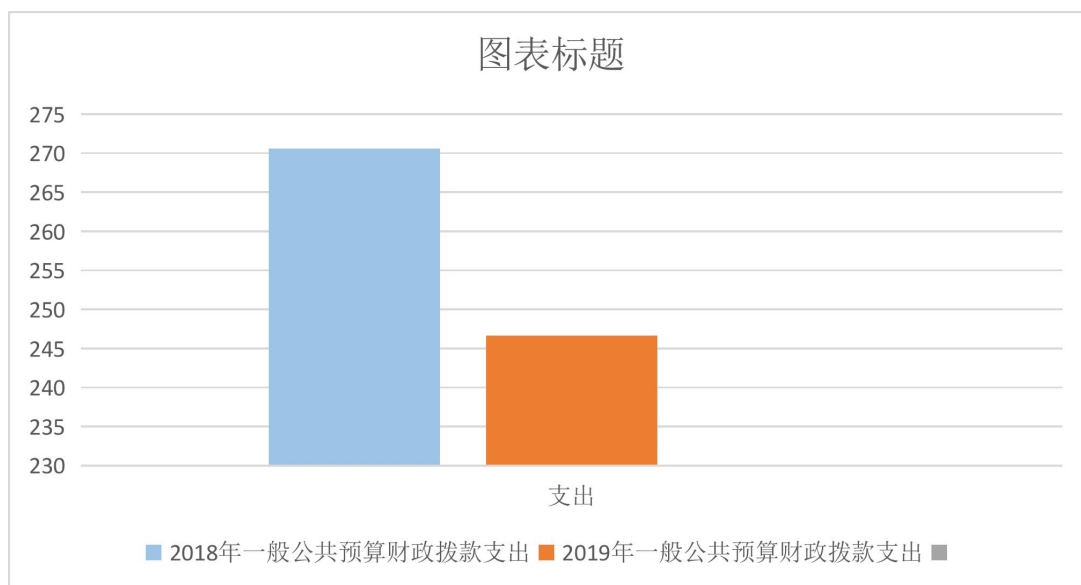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6.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2.84%。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 23.89 万元，下降 8.83%。主要变动原因是残疾人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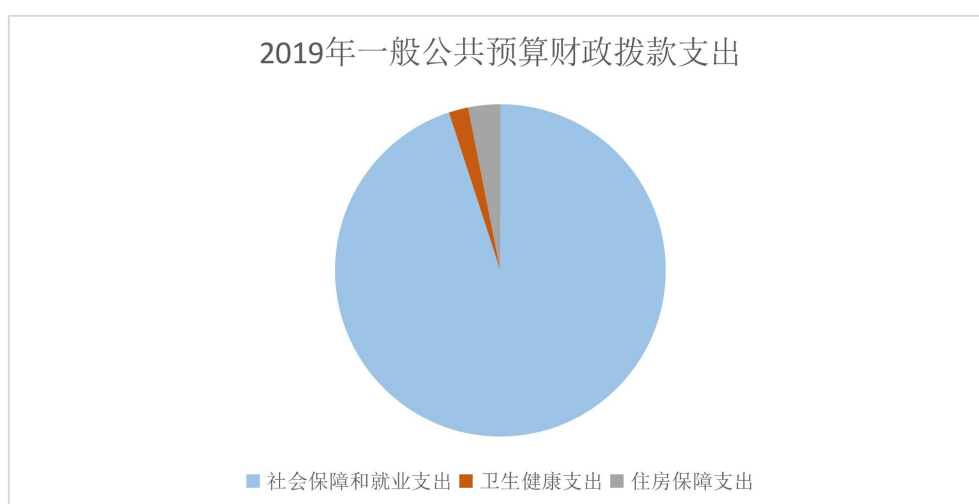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6.6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24 万元，占 94.96%；卫生健康支出 4.71 万元，占 1.91%；住房保障支出 7.72 万元，占 3.13%。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46.67 万元，完成

预算 87.94%。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为 234.24 万元，完成预算 87.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项目未验收，资金未拨付。明细如下：

（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①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4.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②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残疾人事业

①行政运行支出 42.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0.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③机关服务支出 23.3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④残疾人康复支出 31.24 万元，预算数 37.88 万元，完成预算 82.4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辅具适配和助听器适配项目未验收，资金未拨付；

⑤残疾人就业和扶贫支出 25.66 万元，预算数 28.42 万元，完成预算 80.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实用技术项目已实施完毕，结余资金下一年继续开展该项目；

⑥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90.06 万元,预算数 114.5 万元,完成预算 78.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等项目未验收,资金未拨付。

2.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决算为 4.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①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2.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②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③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支出决算为 7.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①住房公积金支出 7.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0.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9.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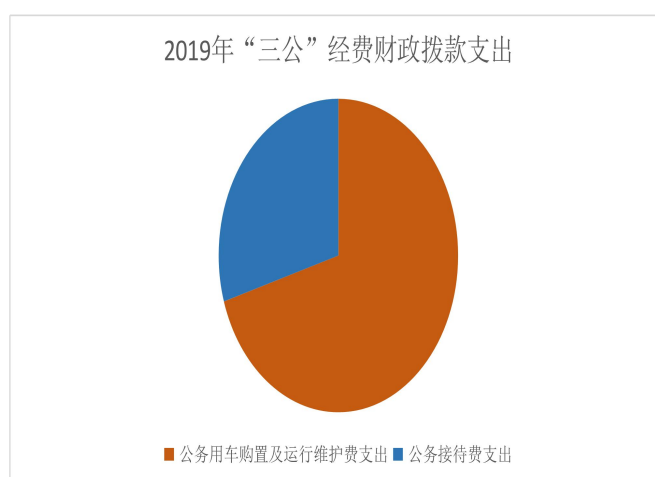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52 万元，占 70.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2 万元，占 29.73%。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

(境)支出决算比 2018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5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18 年基本持平。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金额 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 单位共有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 具体为残联流动服务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52 万元, 主要用于车辆保险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18 年基本持平。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2 万元,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3 批次, 13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共计支出 0.22 万元, 具体包括: 市残联一行 4 人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到米易县开展残疾人家庭入户调研工作 700 元; 仁和区残联一行 5 人, 前来米易县考察学习脑瘫儿童康复中心管理及技术 799 元; 市残联一行 4 人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到米易县参加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开班仪式 730 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 0 批次, 0 人, 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91.97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13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02 万元，增长 49.43%。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关系从白坡转入残联，增加了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5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5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 万元。货物主要是儿童康复治疗中心的空调采购，服务是儿童康复治疗中心脑瘫儿童的康复训练费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84.8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64.99 万元，固定资产 19.9 万元。

固定资产为办公桌椅、电脑、空调及2018年7月省残联调拨的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具体为残联流动服务车。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0-12 岁贫困家庭脑瘫儿童康复训练救助等 9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9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 9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

对 9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2019 年我单位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在市残联的指导下，全面开展并完成了残疾人扶贫解困、康复、就业、社会保障、维权等各项工作。本单位还自行组织了 9 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实施顺利，取得了较好的社会评价，得到了残疾人及家属的肯定。

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还自行组织了 9 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都是严格按照预算项目资金的使用范围和用途高效地使用资金项目。主要明细如下：

1. 残疾人事业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残疾人工作的顺利开展。

2. 脑瘫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减轻了脑瘫儿童家庭的经济负担，又改善残疾儿童身体状况，让他们能够实现生活自理，提高参与社会活动的的能力，营造扶残助残的良好社会氛围，不断推动我县残疾人事业的发展。

3. 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项目全年预算数 13.17 万元，执行数为 13.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对 72 名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残疾人中的建档立卡扶贫对象，按政策核发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使其年收

入达到国定贫困线标准，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

4. 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项目全年预算数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对精神、智力三四级和肢体一二级残疾人提供居家托养服务，改善他们的居住环境状况。

5.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资助，项目全年预算数 8.2 万元，执行数为 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对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提供资助，减少了残疾学生的辍学率。

6. 贫困精神病患者医疗救助，项目全年预算数 39.7 万元，执行数为 3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为精神残疾人提供服药和住院补贴，既减轻了精神病患者家庭的经济负担，又使精神病患者病情得到了有效控制，减少了精神病患者因肇事肇祸给社会带来的危害，得到了广大精神病患者及其家属的一致好评，让这些弱势群体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和关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专项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4 万元	执行数:	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目标一：保障残疾人民生工程及业务项目入户调查、项目实施、项目验收等工作的开展； 目标二：保障重大节日慰问优秀残疾人和困难残疾人工作的开展； 目标三：保障残疾人宣传资料印制、智慧量服日常工作、《残疾证》办理、流浪乞讨残疾人临时救济救助及其他残疾人工作的开展。			完成情况：1. 残疾人民生工程及业务项目入户调查、项目实施、项目验收等工作顺利开展；2. 办理残疾证 836 本，包括新办和换证；3. 为白内障患者实施复明手术 71 人等项目。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证办理数量	≥340 本	836 本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人数	70 人	71 人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2019 年 12 月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完成需项目经费	4 万元	4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家庭满意度	≥90%	9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			
预算单位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3.17 万元	执行数:	13.1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3.1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3.17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对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的残疾人中的建档立卡扶贫对象,按政策核发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			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 72 名残疾人发放了补贴。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项目条件人数	72 人	72 人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2019 年 12 月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完成需项目经费	13.17 万元	13.17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残疾人家庭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家庭满意度	≥90%	9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			
预算单位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6 万元	执行数:	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6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对有需求的精神、智力三四级和肢体一二级残疾人提供居家托养服务。			完成情况: 为 100 名残疾人开展了居家托养服务。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项目条件人数	100 人	100 人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2019 年 12 月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完成需项目经费	6 万元	6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家庭满意度	≥90%	9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资助			
预算单位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8.2 万元	执行数:	8.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8.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8.2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对所有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提供学期资助。			完成情况: 为 164 名残疾学生发放了补贴。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项目条件人数	164 人	164 人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2019 年 12 月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完成需项目经费	8.2 万元	8.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儿童辍学率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家庭满意度	≥90%	95%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贫困精神病患者医疗救助			
预算单位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39.7 万元	执行数:	39.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9.7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9.7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对有需求的精神残疾人提供服药、住院救助, 预计救助 300 人。			完成情况: 为 326 名精神残疾人开展了服药和住院救助。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项目条件人数	300 人	326 人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19 年 12 月	2019 年 12 月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完成需项目经费	39.7 万元	39.7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关心、理解、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残疾人家庭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及家庭满意度	≥90%	95%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按要求对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不管是在资金预算编制方面，还是预算执行、综合管理、整体绩效方面，均按照国家政策法规规定，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及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并合理安排项目，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的效益，完成了全年目标任务，实现了较高的工作效率和支出绩效。全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7 分。《米易县残联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 1）。

本单位自行对 2019 年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项目开展了自评，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详见《2019 年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附件 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运行（款）：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机关服务（款）：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康复（款）：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康复方面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就业和扶贫（款）：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就业和扶贫等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款）：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根据米易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米财预〔2020〕93 号）文件要求，我会对 2019 年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综合评价。评价范围主要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部分，基本支出的评价重点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降低行政成本，项目支出的评价重点是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改善残疾人发展状况。结合实际，现将我会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是由县委直接领导的群团组织，正科级单位，是财政全额拨款的参公事业单位。县残联内设办公室、康复股、教就股、维权股 4 个机构，下设残疾人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具有“代表、服务、管理”的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团结教育残疾人，为残疾人服务；承担县委、县政府委托的任务，管理和发展残疾人事业。

1. 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 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米易的经济建设贡献力量。

3. 宣传、发展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和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 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科研、社会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为残疾人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 协助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残疾人事业的法规、政策和计划,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6. 承担米易县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7. 指导各乡镇残疾人联合会的工作。

8. 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9. 开展我县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10.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有关事项。

(三) 人员概况。

我会现有编制 7 个,其中参公编制 5 个,下属事业单位残疾人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2 个。截止 2019 年底实有在职人员 5 人,其中参公编制 3 人,下属事业单位残疾人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2 人;退休人员 5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 年我会财政资金收入 395.48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250.24 万元，财政应返还额度 145.24 万元。因项目实施完毕年底收回财政应返还额度 81.06 万元，该笔资金其中 75 万元 2020 年用于米易县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的功能室建设。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 年支出总资金 338.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49 万元，项目支出 249.15 万元。年底结转项目资金 56.84 万元，结转原因为残疾人项目未验收完毕。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预决算编制情况。

严格按照县级部门预决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 2019 年预决算编制工作，并按时提交部门预决算草案，预决算编制全面、科学。2019 年绩效目标填报，严格按照县财政局的要求认真完成。

（二）执行管理情况。

我会 2019 年全年执行进度达到本单位执行进度。

（三）支出绩效情况。

1、部门支出绩效

（1）行政运转保障

我会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残疾人事业发展相关工作，是用于保障米易县残疾人联合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

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2019 年基本支出 89.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80.3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9.13 万元。

（2）机关厉行节约

2019 年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公务接待费 2229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158 元，车辆为 2018 年省残联调拨残联流动服务车一辆。

（3）机关节能降耗

我会要求职工节约用水用电，做到人走关电，用水节流。

2、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

2019 年残疾人项目支出 249.15 万元。开展的残疾人工作主要为：为 15 名 0-12 岁贫困家庭脑瘫儿童实施康复训练，为 13 户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设施改造，为 100 名残疾人提供居家托养服务，为 285 名精神病患者免费发放药物和近 50 名住院贫困精神病人提供一次性住院补贴，资助 164 名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入学，开展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等工作。

通过残疾人项目的实施，一是有效保障和改善了残疾人的基本生活，使残疾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受到了广大群众的积极拥护。二是维护了社会稳定，为构建和谐社会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四）财务管理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制度严格合规，会计核算符合相关规定，资金专款专用，资金支付依据和开支标准合法合规，严格执行政府采购。

2019 年，我会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改善残疾人的基本生活为目标，较好地完成了目标任务。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国家政策法规规定，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地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分配人、财、物，完成了部门职能目标，实现了较高的工作效率和支出绩效，全年部门预算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7 分。

（二）存在问题。

预算执行中存在部分项目开展完后年底有资金结余的现象。

（三）改进建议。

重视预算的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确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尽量减少预算执行调整、结转和结余的情形。

附件2

2019年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按照《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民政厅 四川省扶贫移民局 四川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发放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具体事项的通知》（川财社〔2016〕2 号）文件要求，从 2016 年起，对全县持有第二代残疾人证米易县户籍残疾人中的建档立卡扶贫对象，按政策核发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每个对象的发放标准，以国定贫困线与该对象年收入的差额为准。

残疾人扶贫对象不是低保对象的，由县级残联根据县级扶贫部门提供的年收入情况按规定核定其扶贫补贴标准，并组织发放。扶贫补贴标准=国定贫困线-自身收入。2019年的国定贫困线为3750元。

我会根据各乡镇申报的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人数申请匹

配资金，通过一卡通系统拨付项目资金，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进行审核、监督与指导，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及时足额发放给残疾人。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对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扶贫对象通过一卡通系统进行补贴，2019年计划补贴72人。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采取自评的方式，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结合评价内容收集资料，做到有计划，有安排，扎实开展自评工作。自评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针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绩效目标等做出自我评价，并撰写评价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我会根据符合条件的项目人数，申报项目资金13.28万元，米易县财政局根据《米易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米财资社〔2019〕267号）和《米易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县级配套资金的通知》（米财资社〔2019〕268号）文件，于2019年10月16日下达我会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项目资金13.28万元，项目实施过程中无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

2019年计划任务数72人，资金补贴标准为：国定贫困线

-自身收入，计划需资金13.28万元。

2. 资金到位。

米易县财政局根据《米易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米财资社〔2019〕267号）和《米易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县级配套资金的通知》（米财资社〔2019〕268号）文件，于2019年10月16日下达我会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项目资金13.28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

3. 资金使用。

我会根据2019年残疾人扶贫对象生活费补贴发放花名册及时通过一卡通系统将补贴资金发放到残疾人的社保卡银行账户，发放人数72人，发放补贴资金13.17万元。明细如下：

序号	乡镇	补贴人数	补贴资金（元）
1	攀莲镇	1	1841.25
2	白马镇	10	18539.34
3	湾丘乡	6	11370.57
4	得石镇	10	21401.5
5	撒莲镇	3	5257
6	草场乡	15	23292.98
7	麻陇乡	6	12539.76
8	普威镇	9	17168
9	白坡乡	4	6755.33
10	新山乡	8	13583
	合计	72	131748.73

发放时有不符合发放条件的人员，结余项目资金0.11万元，年底米易县财政局收回了该项目结余资金。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我会根据各乡镇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残疾人实际情况，对72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进行资金补贴，发放方式：乡镇通过一卡通系统上报各乡镇的人员名单，经我会审核无误后拨付资金。

我会于2019年12月11日通过一卡通系统将补贴资金直接支付到残疾人的社保卡银行账户。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进度实施，及时将补贴资金发放到残疾人的社保卡银行账户。2019年项目任务数是72人，实际补贴人数72人，共计补贴项目资金13.17万元，项目完成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残疾人的经济状况明显改善，生活质量得到明显提高，在社会上产生了良好的影响，使残疾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受到了广大群众的积极拥护，维护了社会稳定，为构建和谐社会营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资金均已全部按时下达，并在指定工作时限内将资金全额拨付到位，无拖欠、截留现象，项目单位在资金到位后，无挪用情况。残疾人满意度达95%。财政支出绩效自评98分。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实施过程中，有较少资金结余。

（三）相关建议。

预算资金时，先核定项目人数和补贴资金，用实际需补贴资金去申请，减少资金结余的状况。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资产占用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